

正義：一場思辨之旅

讀書會進度與討論題綱

一、 讀書會目前進度

1. 前兩章關於功利主義的討論，確立了一個基準線：關於道德（正義）的思考，應該從重視個人基本權利的目的論出發，不適合用結果論（功利主義）的理由來做為道德思考的依據，才不至於把個體當成促進集體福祉的工具。
 2. 第三章的自由至上主義，從強調個體擁有自主權的立場出發，對於社會議題（墮胎合法化、同志人權、言論自由）提出了極具說服力的論點，但是自由至上主義也從強調私有財產權的立場，質疑政府向富人課重稅來進行所得重分配的政策等同於強制富人勞動、是強盜的行為，違反了公義原則。
- ※ 第三章還有一個問題，請有興趣的同學想想看，當作 12/13 讀書會討論的第一題：對於用「只要徵稅是經由民主程序通過的，代表已經取得被統治者的同意，就不能算是強迫勞動或奴役」的說法，自由至上主義者會如何反駁？（可參考 Youtube 影片第三講 41:30~42:16）

二、 討論題綱

第三章結尾的案例（器官買賣、協助自殺，p.82-87）挑戰自我所有權並非 100% 個人擁有。第四章挑戰兩件事：市場交易是否真的合乎正義原則？是否所有的事物都可以用功利（或金錢）來衡量？

Q4-1：請說明徵兵制 vs 全募兵制涉及的價值爭議。

Q4-2：代理孕母案件(p.105-113)，代理孕母事先已經和委託的夫妻簽了合約，但是在孩子生下來後，代理孕母發現自己捨不得，想留下孩子。案件最後上訴到紐澤西州最高法院，法官判決合約無效的主要理由是甚麼？你同意嗎？

第五章 康德的自由主義

Q5-1：康德關於「自由」的定義，和約翰·彌爾 (John S. Mill)、自由至上主義不一樣的地方在哪裡？

Q5-2：為什麼康德強烈反對說謊，包括善意的謊言？(p.148-155)